

证券代码：872226 证券简称：弘达电气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大连弘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5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李晓霞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和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对公司的依法运作状况、监事、经

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财务状况、关联交易等各方面进行了全面的监督、检查。监事会根据 2023 年工作情况编写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1.议案内容：

详见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大连弘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大连弘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的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外，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监事会提名李晓霞女士、张伟伦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两位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第二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在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上述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 《大连弘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大连弘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记录》。

大连弘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9日